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雅歌 6：4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雅歌第 6 章，今天我們就讀第 4 節。

我們以為的屬靈人，常是高高在上，頭上戴著光環，有著傲人的學歷與資歷，到處給特會開講座，經常在天上飛，穿梭來往於大城市之間，是個腳不沾地，眾人皆知，並且敬仰的人物。這樣的人物若是又成立了一家之言，產生了一群跟隨者，當他離世之後，都會留下同伴的羊群。這樣的屬靈人，在教會歷史上經常看得到，也因為他們的存在，使得教會變得四分五裂。這不是雅歌中所啟示的屬靈人；主耶穌也曾經說過，人都說你好的時候，你就有禍了。

走到了生命成長的第四個階段的聖徒，主要再來呼召他，學習降卑的功課，主要帶他經過客西馬尼園的經歷。他會被教會的領袖們打傷，他會被一同拓展神見證的同伴們，奪去披肩而蒙羞，他要學習能夠從年幼的聖徒們，得著幫助。在以往的經歷中，在人看來都是一路往上的，並且他一直能夠從比他老練、屬靈的聖徒，得著幫助。到了第三個階段結束的時候，他已經達到了人以為的屬靈高峰，在那之後，還有誰能夠幫助他呢？

當人達到這個地步，通常都會不知不覺地長出屬靈的驕傲。屬靈的驕傲，這一個詞本身就是一個 paradox 或者更通俗的說是 oxymoron，也就是它是似是而非的。屬靈的人不會驕傲，驕傲的人一定不屬靈；可是卻有屬靈的驕傲這個詞，這實在是很特別。我們要認識，一個人有了屬靈的得著，達到了屬

靈的成就，他的肉體就會跟著抬頭，因此人無法避免地，藉著屬靈生命的成長，如果沒有一直對付他的肉體，他就會長出屬靈的驕傲。

我相信聖徒們一定參加過一些大師的講座或者特會，介紹他的人會念出一長串的履歷，為他塑造出一個完美的形像。而他一上臺，總是喜歡自我吹噓，說他服事主服事了多少年，講道時有多少的聽眾，見過多少偉大的人物，建立了多少教會，成全了多少同工；他們在世界上的得著，似乎比主還要榮耀。主來到世界上，世界給祂的就是十字架，而這些所謂的屬靈人，卻飽受世界的推崇和歡迎。

我們要知道，一個真正屬於主的聖徒，一定要走主的道路；也就是說他在世界上的結局也是越來越低。這個聖徒走到了第四個階段，主要他完全歸零：他要放下以往屬靈的光環，他要經歷人的擊打和羞辱，甚至到一個地步，他沒有辦法繼續盡職事奉。然而他的純潔、真誠，卻打動了一群平凡年幼的聖徒們。

外面看起來他變得很平凡，卻在平凡中，散發出因認識主而有的馨香之氣。他藉著向平凡年幼的聖徒們，見證他所認識的主，並且從這些聖徒中得著幫助。當一個聖徒學會從年幼的聖徒得著幫助，他生命的成長就沒有上限，他能夠繼續一直往上長。

他不僅自己成長了，也帶領這一群平凡年幼的聖徒，一起來尋找主，一起到他的園子裡享受香花畦所產的香料，接受主的牧放，長成屬於主的百合花，這實在是太好了。6：4-9 就帶出主在這一個階段對他的稱讚，這是他生命成長的最後一個階段，也是在他最成熟老練的時候，主對他的稱讚；這是最高的，最後的稱讚。

第 4 節：「我的佳偶啊，你美麗如得撒，秀美如耶路撒冷，威武如展開旌旗的軍隊。」

主稱他是我的佳偶，也就是我所愛的。雖然他已經走過了漫長的四個階段，以年歲來說應該是不年輕了，但是主對他還是充滿了愛。當然這個愛和他一開始來跟隨主的時候，主對他的愛已經不一樣了，是變得更深刻了。之前，主也稱讚過他的美麗，KJV 都是翻譯成 fair，他也說過自己是秀美的，KJV 是翻成 comely；現在到了最後這個階段，主來稱讚他的美麗和他的秀美，就帶出更豐富的内容。

美麗是外面的，秀美是裡面的。「你美麗如得撒」，美麗是講他的外貌，讓人看了覺得賞心悅目，捨不得離開。得撒是一個美麗的城市，當年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過了約旦河，進入了美地，約書亞記 12：7-24 就記載了他們在約旦河西，擊殺了 31 個王，12：24 就記載最後一個是得撒王。得撒這個城經過了多年的發展，到了所羅門的時候，已經成為南北交通必經過的城市。城的四周土地肥沃，風景秀麗，再加上交通便捷，這是一個兼有外觀與功能的美麗城市。

在所羅門王之後，以色列分成南國猶大，和北國以色列。北國以色列一開始就是以得撒為首都，一直到暗利做王，才把首都遷到撒馬利亞，這記載在列王記上 16：23-24。得撒這個詞的意思是 pleasantness，也就是愉悅的；主稱讚這個聖徒的外貌是美麗的，是讓人感覺愉悅的，就像得撒城一樣，成了北國的都城，蘊藏著各樣屬地的豐富和便利。主稱讚這個聖徒的美麗如得撒，是講到他的外在是人見人愛，有著各種人喜愛的特質，也很容易與人交往，是被眾人稱讚的。

秀美如耶路撒冷，秀美是講到裡面的組成。在雅歌 1：5 這個聖徒也曾經說自己「我雖然黑，卻是秀美」他知道他的舊人是亞當的後代，因此是黑的，但是他蒙恩得救了，在基督裡，他有份於新人，因此他是秀美的。秀美這個詞是聯於裡面的所是，主稱讚他的秀美如耶路撒冷。耶路撒冷這個詞的意思就是平安的根基。耶路撒冷是大衛攻打下來，並且是大衛做王時的首都；在所羅門王的時候，又在耶路撒冷建了聖殿。所羅門王怎麼知道應該在哪裡建殿呢？在歷代志下 3：1，「所羅門就在耶路撒冷、耶和華向他父大衛顯現的摩利亞山上，就是耶布斯人阿珥楠的禾場上、大衛所指定的地方預備好了，開工建造耶和華的殿。」所以我們看到，建殿的地方是大衛指定的，是在摩利亞山的阿珥楠禾場。

我們詳細來看摩利亞山和阿珥楠禾場。聖經第一次提到摩利亞山，是在創世記 22：1-14，背景是神要試驗亞伯拉罕，就要他帶著他獨生的兒子，以撒，到摩利亞山上，把以撒獻為燔祭。第二天清早，亞伯拉罕起來，沒有和撒拉商量，就帶著以撒和劈好的柴，到神所指定的摩利亞山，在那裡要獻上以撒。這是亞伯拉罕在信心蒙召，走過一生信心的道路，達到信心的最高峰；就是他毫無保留，全然奉獻。所以摩利亞山，就說出人要全然奉獻。

阿珥楠禾場發生的事，記載在歷代志上 21 章，背景是大衛王大發肉體，起來數點軍隊。這件事得罪了神，神就差先知迦得去告訴大衛，因著大衛犯的錯，神給大衛三個選擇：三年的饑荒，或被敵人追殺三個月，還是三日的瘟疫。大衛說，他願意落在耶和華的手裡，因為耶和華有豐盛的憐憫；神就降下三日的瘟疫，以色列人死了七萬。當瘟疫要蔓延到耶路撒冷的時候，大衛就在阿珥楠的禾場築壇獻祭，止住了瘟疫，之後大衛用 600 舍客勒的金子，買下了阿珥楠禾場，這裡就是建造聖殿的地方。

耶路撒冷的尊貴，就是因為有聖殿，而聖殿的所在地，是在摩利亞山的阿珥楠禾場；也就是人要全然的奉獻，和全然地去除肉體。主稱讚這個聖徒，秀美如耶路撒冷，就是因為他已經全然奉獻並且去除肉體。我們之前說過，第二個階段的經歷是反覆循環的，要經過主在復活裡五次的呼召，這經歷也因著呼召越來越高，這需要聖徒一生之久來經歷。而在第二個階段中最高的經歷，就是要去除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慾。這一個聖徒已經到了第四個階段，這時候主讚美他秀美如耶路撒冷，說出他已經達到了屬靈的最後階段，已經全然除去肉體。

前面的兩個稱讚，外貌美麗如得撒，有著人所看重的豐富和特質；裡面秀美如耶路撒冷，他已經完全奉獻，並且除去肉體。用這兩個城，來形容他的美麗和秀美是可以理解的。第三個形容就讓人詫異，「威武如展開旌旗的軍隊」，用威武來形容人的美麗是有點特別。和合版的翻譯是比較文雅的，KJV 的翻譯比較接近原文的意思，terrible，可怕的，可畏的。用可怕和可畏來形容一個人的美麗，這實在是非常特別。

主在這裡稱讚這個聖徒，說出一個真正屬靈人的美麗是有三面：第一面是對人來說，他的美麗如同得撒，讓人願意親近，使人覺得愉快。第二面是對神來說，是秀美如耶路撒冷，說出他已經完全奉獻，已經去除肉體，能夠討神的喜悅。第三面是對撒旦來說，是恐怖的，是可怕的，像展開旌旗的軍隊。

我們一定要認識神的對頭撒旦一直都存在，並且一直在尋找機會要破壞神的計劃；因此一個真正的屬靈人，還必須讓撒旦聞風喪膽，落荒而逃。因此主稱讚他像一個訓練有素的軍隊，穿上了神所賜的全副軍裝，已經預備好了，可以抵擋撒旦的攻擊。不僅是一支預備好的軍隊，還是一支展開旌旗的軍隊。

軍隊出去打仗一定帶著旌旗，每攻下一個城市，就會插上旌旗，作為得勝的標誌。當旌旗展開迎風飛揚，就說出軍隊的得勝。

這個聖徒成了展開旌旗的軍隊，讓撒旦覺得可怕，他一路過關斬將，他勝過了世界，勝過了罪，勝過了肉體，勝過了邪情私慾，他還勝過了撒旦，因為他一直站在十字架得勝的地位上。希伯來書 2：14-15，「兒女既同有血肉之體，祂也照樣親自成了血肉之體，特要藉著死敗壞那掌死權的，就是魔鬼，並要釋放那些一生因怕死而為奴僕的人。」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敗壞了掌死權的魔鬼，並且釋放了那些曾經被撒旦轄制的人。這個聖徒走過了四個階段的生命成長歷程，現在他已經可以勝過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慾，因此對於撒旦，他成了展開旌旗的軍隊，他是何等的威武。

這一節是主對聖徒客觀的稱讚，接下來的三節，就是主對聖徒主觀的稱讚：要來稱讚他的眼，他的頭髮，他的牙齒和兩太陽。這些主觀的稱讚，我們明天再讀，感謝主，這個聖徒走過四個階段的生命成長歷程，主對他的稱讚變得何等的豐富，何等的有內容。

我們一來禱告：主啊，謝謝你。讓我們看見，我們願意擺在你的手中，讓你親自來製作，最終我們可以長成美麗如得撒，讓人看到喜歡，並且願意接近；我們還可以秀美如耶路撒冷，不僅完全奉獻給你，也去除了肉體和肉體的邪情私慾，能夠討你的喜悅。對於魔鬼撒旦，我們還像展開旌旗的軍隊，站在你得勝的地位上，藉著十字架來向仇敵誇勝。我們雖然達不到這個階段，但我們的確渴慕，就求你賜我們恩典和憐憫，能夠帶領我一步一步走上成聖的道路，也能夠得著你的稱讚。祝福我每天的生活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